

# 参加房改购房需要提供材料须知

## 一、填表须知：

- 1、用黑色字迹钢笔或黑色签字笔填写；
- 2、填写购房表时“核算栏”部分由房改办填写，不需住户填写；
- 3、单位审批意见栏由主管单位领导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 4、本人申请栏：必须将门栋号填写准确无误，并经本人签字，填写好联系电话；
- 5、职务、职称按照最高级别如实填写；
- 6、夫妻双方有无住房补贴、住房补贴金额必须如实填写并告知，否则无法办理产权；若不如实填写，市房改办一经查实，导致产权不能办理，后果自负。

## 二、需提供材料：

- 1、提交《承诺书》、《情况调查表》、《自由八舍产权办理个人住房情况调查表》、《个人申请购买公有住房核算表》以及《工龄住房情况证明》；
  - 2、提供购房协议及购房收据复印件 1 份；
  - 3、提供户口原件、复印件（夫妻双方）1 份；
  - 4、提供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如夫妻双方户口在了一本上可不提供结婚证明）；
  - 5、身份证复印件夫妻双方各 2 份（正反面清晰地复印在 A4 纸的同一面上）；
  - 6、本人及配偶的工龄由本单位人事部门提供并加盖公章的履历表复印件；
  - 7、提供参加工作之前的学历证明（全日制大专以上）毕业证书原件、复印件；
  - 8、离退休人员提供离退休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
- 以上提供材料的复印件均需使用 A4 纸。